

附件 1

省社科联《社科新型智库“强基攀登计划” 实施方案（2025~2028 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加强中国特色新型智库建设的有关要求，推动广东社科新型智库高质量发展，结合社科界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和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为导向，按照“多维赋能、适度竞争、择优支持、分类推进”的原则，通过优化资源配置、强化协同创新、完善评价机制，合力打造广东社科新型智库品牌，力争通过一个周期（2025—2028 年），培育 10 家左右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重点智库、20 家左右在分领域位居头部的标杆智库，推动尽可能多的智库进入中国智库索引名录，造就一支政治过硬、善于创新、可堪大用的社科智库人才队伍，形成一套富有广东特色、高效多能灵活、易于拓展复制的新型社科智库管理服务体制机制。

二、主要内容

1. 构建新型社科智库联盟。面向全省社科界，以省社科重点实验室及省社科研究、决策咨询、岭南文化研究基地和省社科联业务主管的社科类社会组织（智库性质）为主体，鼓励支持所有新型社科智库以自愿方式申报参与，联合打造一个定位明晰、特色鲜明、规模适度、布局合理的社科新型智库矩阵。

2. 推出差异化扶持举措。遵循社科新型智库成长与运行规律，坚持聚焦重点、突出特色、因库制宜、扶其所需，通过购买服务、定向委托、课题竞标等多种形式，对重点智库、成长型智库、初创型智库进行精准扶持，助推处于不同发展态势的智库抢抓历史机遇，持续做优做强，接力向上攀登。

3. 健全智库成果宣介机制。建立智库成果报告制度，健全智库研究成果定期收集、归口报送及信息共享工作机制。深入实施《南方智库专报》“提质升级行动”，创办《南方智库》集刊，擦亮南方智库论坛“金字招牌”，编撰广东社科新型智库发展报告。鼓励和支持新型社科智库联盟成员单位参与国际智库平台对话和国际合作项目研究。

4. 推动构建科学评价体系。设立广东社科新型智库专家委员会，对联盟成员单位发展态势进行动态评估，编制社科新型智库评价指标体系参考指引，方便主办单位更好评估智库建设成效，为智库做优做强创造更为有利的条件。

三、认定与启动

采取直接认定与专家评审相结合的方式，从社科新型智库联盟单位遴选 10 家左右重点智库、20 家左右成长型智库。一经认定即按需启动扶持计划。

1. 重点智库。省内的国家高端智库可直接认定为重点智库（自愿原则）。同时，依据向《南方智库专报》报送决策咨询报告数量、质量及肯定性批示情况，在 18 家省社科重点实验室中择优选取 2 家，在连续 3 年（2022-2024 年）考核评估获得优秀等次的省社会科学、决策咨询、岭南文化研究基地中择优选取 3 家，经省社科联党组研究后直接认定为重点智库。其余名额从联盟成员单位中遴选认定，并做到宁缺毋滥。

2. 成长型智库。在定位精准、特色鲜明、富有潜力的联盟成员单位中遴选，原则上优先从省社科重点实验室及省社会科学、决策咨询、岭南文化研究基地中筛选，同时考虑广泛性和代表性。

3. 初创型智库。重点智库、成长型智库以外的其他智库，均暂时认定为初创型智库。可以竞争方式获得扶持项目，并视建设发展新态势适时通过专家评审，择优实现晋级。

四、组织领导

省社科联党组成立社科新型智库“强基攀登计划”领导小

组，负责统一安排重要事项、统筹协调重大问题、指导落实相关具体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由学术规划部承担，具体负责拟订社科新型智库“强基攀登计划”实施细则及落实事宜。其他部（室）积极配合，形成落实合力，真正把好事办好，更好助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的广东实践。